附件4

诚信考试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蓝山县2024年引进急需紧缺高层次专业人才公告（第二期）》及相关政策和违纪违规处理规定，理解并认可其内容。我郑重承诺：

1.自觉遵守蓝山县人才引进的有关政策规定。

2.诚信报名，如实填写报名信息，不虚报、瞒报，不骗取考试资格，不恶意报名，不干扰正常的报名秩序，准确、慎重报考符合条件的职位，并对自己的报名负责。

3.诚信考试，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保护本人考试答案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。远离考试违纪违规违法高压线，避免一次作弊，悔恨终生。

4.诚信履约，珍惜机会，不轻易放弃，珍惜信誉，认真对待每一个人才引进环节，认真践行每一项人才引进要求。特别是进入面试环节后，不临时随意放弃面试、体检、考察、聘用资格，以免错失实现职业理想的机会，影响其他考生权益和引进单位的正常补员需求。

5.如在报名后，本人因各种原因无法参加面试等人才引进环节，本人将提前和主管部门联系，并说明情况。

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字并按手印）：

年 月 日